

证券代码：688521

证券简称：芯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0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 1-9 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同意《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增加公司本年度（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）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 25,800.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